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eneral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中国通才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5)

公告 相關董事完成培訓 及 委任內部監察顧問

茲提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於2024年10月17日刊發的紀律行動聲明(「**聲明**」)，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聯交所對中国通才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若干董事(「**董事**」)採取的紀律行動。

根據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的指令及和解條款，(i)牛小軍先生及張中華女士已各自同意接受15小時有關監管及法律議題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合規事宜的培訓(「**培訓指令**」)，當中包括以下內容各至少3小時：(a)董事職責，及(b)《企業管治守則》；及(ii)牛小軍先生及張中華女士已同意促使本公司實施經加強的內部監察措施，其中包括委任內部監察顧問(「**監察顧問委任**」)，以(a)監察牛三平先生及牛健先生的行為；及(b)對牛三平先生及牛健先生對董事會及本集團運營的影響，以及若干內部監察措施的有效性進行獨立年度檢討。

本公司謹此確認：(i)牛小軍先生及張中華女士已各自完全遵守培訓指令，並已向聯交所提供完全遵守的書面證明；及(ii)已完成監察顧問委任。

承董事會命
中国通才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張志偉

香港，2025年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志偉先生、牛小軍先生及張中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咎志宏先生、胡玉亭先生、王志華先生及胡斌紅先生。